（上接A16版）

安防运营服务毛利在2019年有所下降，一方面是监控报警服务和安检服务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公司开始拓展智慧社区、易制爆危险品库的监控报警运营服务，相关事业部进行了人员扩张，导致直接人工成本有所增长，但业务尚未产生规模效益。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9.78	4,300.63	5,163.01	-1,476.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2	-85.92	-251.99	-16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2.28	-3,340.58	435.44	-1,644.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46.08	874.13	5,346.46	-3,286.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6.43	10,032.51	9,158.38	3,811.9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的波动。2017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为公司2017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大，但项目回款存在一定滞后性。2018年度及2019年度，随着公司销售回款的增加，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已由负转正，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较为稳健。2020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由正转负，主要系2019年大项目多在年末完工确认收入，相关款项尚未回款，公司后续项目开展需要预付款项增加，公司支付部分供应商相关货款所致。

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5.25万元、-251.99万元、-85.92万元和-94.0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主要为支付购买机器设备、土地、装修服务的款项。

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44.72万元、435.44万元、-3,340.58万元和-3,622.28万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取得银行借款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分配股利、偿付银行借款及利息支付的现金、筹资所支付的担保费用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十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或/和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利分配遵循“同股同利”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额，以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现金股利以人民币派付。本公司在向个人股东分配股利时，按国家有关个人所得税的法律、法规代扣代缴个人股利收入的应交税金。

报告期内适用的《公司章程》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17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13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1,227.6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018年6月9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13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1,841.4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019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13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1,841.4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以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13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1,841.4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2019年2月28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十二、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北京声迅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北京声迅安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3月2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中路7号（孵化楼）4层401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北京声迅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25.76	1,523.22
净资产	609.03	690.87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81.83	113.31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二）湖南声迅保安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湖南声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9月9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长江南路5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安防产品研发；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咨询服务及系统集成（凭有效资质证经营）；门卫、巡逻、非武装押运、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技术防范、区域秩序维护等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湖南声迅保安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742.45	2,411.55
净资产	1,013.04	1,453.35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60.31	173.77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三）快检保安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快检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1,5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句容市宝华镇和平村（汤龙路）01幢4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安检技术研发；X射线安全检查设备、爆炸物检查设备和其他安检设备的研发、销售；安检系统集成；安检技术服务；门卫、巡逻、守护（不含武装守护）、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区域秩序维护等保安服务；安防产品销售；安防工程咨询、设计、系统集成与施工；安防运维服务和代维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和安防运营服务

快检保安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744.12	2,199.50
净资产	1,953.88	1,991.36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37.48	65.23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四）陕西声迅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陕西声迅安防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3月15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一路第一幢12102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安防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安防设备运行维护服务和委托维护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咨询服务及系统集成；警用器材、公共安全器材、消防器材、安检设备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陕西声迅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77.61	637.22
净资产	485.78	516.61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30.83	163.02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五）天津声迅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天津声迅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15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与建国胡同交口西南侧众望大厦6-1201、1202、1203、1204、1205、1206、1207、1208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批发和零售业；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天津声迅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35.89	451.33
净资产	202.69	204.68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1.99	181.40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六）声迅设备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声迅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20日
注册资本	5,000万
实收资本	5,000万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句容市宝华镇和平村（汤龙路）01幢3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监控报警设备、安检设备生产及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安防产品销售

声迅设备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5,391.14	28,753.13
净资产	5,484.42	5,562.61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78.19	147.36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七）重庆声迅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重庆声迅安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5月5日
注册资本	1,000万
实收资本	800万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东路三巷一号第五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安防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和施工；电子产品的销售（不含电子出版物）；安防设备的维修服务；安防设备系统集成；电子监控设备租赁；监控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重庆声迅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39.05	996.36
净资产	901.74	940.55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81.19	92.32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八）云南声迅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云南声迅安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7月20日
注册资本	1,000万
实收资本	500万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科高路M2-10-7地块科技金融大厦（云铜康柏尔大厦）A座第22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70%股权；蒋晓忠持有15%股权；何文姝持有15%股权
经营范围	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云南声迅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6.16	600.25
净资产	-5.05	17.86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22.91	-74.92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九）广州声迅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广州声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7月11日
注册资本	1,000万
实收资本	500万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黄埔区彩频路7号之一702-4房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51%股权；广州未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49%股权
经营范围	保安服务公司；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制造；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广州声迅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06.92	2,170.16
净资产	2,099.58	1,672.75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426.83	757.71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十）江苏安防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江苏声迅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
实收资本	0万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64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安全防范系统技术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监控系统技术服务；安防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展览展示服务；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江苏安防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7.97	396.12
净资产	-211.60	-136.11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75.49	59.95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十一）广东声迅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广东声迅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5月24日
注册资本	1,000万
实收资本	0万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黄埔区彩频路7号之一702-4房，702-5房，702-6房，702-7房，702-8房，704房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软件服务；软件测试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技术转让服务；网络信息技术推广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批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通信设备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安全生产技术服务
主营业务	全面推广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系列产品

广东声迅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6.87	184.08
净资产	13.98	56.40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42.42	56.40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十二）上海声迅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上海声迅企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6月12日
注册资本	1,000万
实收资本	0万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三里桥路1018号B座214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科技、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计算机系统集成，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为客户提供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上海声迅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2.89	20.63
净资产	-51.37	-9.16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净利润	-42.21	-9.16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审计。

（十三）北京快检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快检（北京）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1月7日
注册资本	1,000万
实收资本	0万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中路7号(孵化楼)三层314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基础软件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安防技术防范产品的研究、开发

北京快检于2020年1月7日成立，尚未实际经营。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实施周期	备案情况
1	运营服务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8,418.79	21,121.43	24个月	京海淀发改（备）[2019]19号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6,577.76	9,686.84	36个月	京海淀发改（备）[2017]356号
3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	-
合计		51,996.55	37,808.27	-	-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缺口部分的资金将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展前景分析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平安城市、智慧城市相关建设的逐渐落地及深入，我国安防行业保持了持续快速发展态势。截至2018年底，我国安防企业数量大约有3万家，从业人员近160万，行业总收入额达到6,900亿元，较2017年6,016亿元增长14.69%。

随着安防行业的不断发展，我国安防产业需求结构的调整逐渐显现，满足安全需求的方式已从简单设备提供或系统建设，逐步向全方位的安防运营服务方式转变。安防运营服务业的市场规模以及在安防行业所占比重不断提升。2018年，我国安防运营服务业市场规模达到540亿元，占安防市场总体规模的7%，但较欧美安防运营服务市场规模是安防产品市场规模10倍的市场格局仍具有较大的差距。安防运营服务行业作为信息产业的新蓝海，其所蕴藏的市场潜力将得到爆发式释放。我国安防运营服务仍有很大的市场空间。

报警运营服务是安防运营服务市场最大的领域，在国外大型安防运营服务公司都是从报警运营服务开始，逐步开展网络化报警运营体系的建设，构成了集信息采集、传输、甄别和服务为一体的报警服务网络。同时，以监控报警联网服务作为统领整个安防行业的主线，实现了产品生产厂家、系统集成商、社区物业公司和网络运营企业的相互融合、协同，通过市场收购兼并和特许经销商制度的建立完善，形成了以大型监控报警企业为龙头的安防产业链条，使得行业资源配置更加合理，服务成本持续降低，管理水平大幅提高。

近几年我国也积极推动报警服务业的发展，安防行业“十三五”规划就曾提出“逐步树立以安防服务为龙头的产业格局，增加安防服务业比重，调整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以金融、企事业单位、沿街商铺、连锁店、餐饮、物流以及家庭入网用户为主的报警运营服务快速发展；促进业务培训、管理咨询、风险评估、施工监理、效能评估、展会展览等各类中介服务，推动专业化维修维护服务实现更快的发展；支持鼓励一些具有较强实力的运营服务公司结合智慧城市、智慧社区建设拓展运营业务范围”在政府政策推动和市场拉动等多种因素下，报警运营服务呈现出了加速发展的态势。

现代安防运营服务企业要求具备为客户提供包括解决方案设计、核心软硬件产品配套到集成以及后续安防运营在内的一体化服务的能力。以报警运营服务为例，从业企业需要掌握从底层平台搭建、监控报警运营到设备维保的一系列核心技术，如智能识别算法、音视频编码算法、语音识别技术、报警监控联网软件平台、爆炸物探测技术等，才能满足定制化的设计集成要求、提供高质量的监控报警运营服务、具备可靠的设备维保能力，从而在市场竞争中具备核心竞争力。

一方面，安防技术的飞速发展为安防运营服务所依赖的技术平台提供了更多、更新的有力支持。另一方面，物联网、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手段的广泛应用，改进了安防运营服务手段，为“技防”为主的新型安防运营服务领域的发展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

以报警运营服务为例，安防技术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集成化以及各种实用视频处理技术的出现，必将大大增强报警复核手段，提高报警运营服务的能力和水平；报警信号网络传输技术的发展也为报警网络建设和运营开辟了新的前景，通过网络传输用户报警信息，使得信息传输更具实时性、准确性和可扩充性、传输成本更低、传输效率更高；新的智能化技术将被广泛应用于报警运营网络，提高报警运营服务的反应速度和处理能力，能够为用户提供更高水平的安全服务和其他个性化增值服务。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为金融、轨道交通、城市公共安全的行业用户提供安防整体解决方案，上述客户多在每年上半年制订投资预算与采购计划，并履行内部审批和招标程序，验收和结算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实现。2017年、2018年及2019年，公司第四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61.39%、57.22%及69.03%，公司收入存在较大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二）移动支付的发展对银行业安防需求的影响

国内移动支付业务持续保持较快增长，移动支付的兴起减少了人们对银行网点、自助设备的依赖，传统的现金交易逐渐被更加快捷的移动支付方式所取代，客观上减少了人们从银行ATM柜台机存取现金的需求。若未来互联网支付的发展促使银行作出减少设置银行网点及ATM的战略部署，则会对公司在银行监控报警安防领域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技术更新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涉及安防系统云平台技术、安检禁带品图片智能识别技术、视频智能分析技术、视频质量智能诊断技术、微量爆炸物探测技术、非侵入式液体检测技术、接口整合技术、报警快速复核技术等领域技术，而相关技术发展速度迅猛。若公司不能及时进行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并紧跟市场需求的变化，会导致产品失去技术优势。

（四）人力成本上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对人工智能和物联网领域的人才求贤若渴。近年来各大科技企业纷纷布局人工智能及物联网产业，尤其是一些独角兽或初创型科技公司，不惜成本重金聘请人才，造成相关领域人才缺口加大，薪资水平提高。若未来相关领域人才需求旺盛，各企业人才竞争加剧，将导致公司人力成本上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产品研发道路，通过吸引高端技术研发人才，自主研发并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吸引并留住高素质人才，将可能对公司的竞争优势和持续健康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另外，公司安防领域的相关技术系经过多年研发投入和项目实践积累。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公司可能将失去行业内的竞争优势，这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六）规模扩张引发的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已在广东、江苏、重庆、湖南、陕西、云南等地设立分子公司，随着发行后募集资金的到位及运营服务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经营规模和员工人数将进一步扩大，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

如果公司不能提高自身的管理能力，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时调整现有的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将会阻碍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谭政、聂蓉及谭天合计控制公司75.67%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谭政、聂蓉及谭天将控制公司56.75%的股份，仍将处于绝对控制地位。

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影响，影响公司决策，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运营服务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技术和流程的优化升级，并加强公司的研发能力。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目前的国家产业政策、市场客观条件作出的，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变化或随着时间的推移，在项目实施及后期经营过程中可能因生产、技术、市场、管理、人才等因素，导致公司募投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业绩的完全释放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有可能下降，公司提醒投资者即期回报面临被摊薄的风险。

（九）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为三年，在报告期内享受15%的优惠所得税税率；证书到期后公司能否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取决于公司是否仍然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有关条件（如研发费用投入规模、高新技术产品收入比例、员工结构等），若因公司自身条件发生不利变化或发生无法控制的政策及市场等环境变化，公司不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则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将从15%上升至25%，从而对公司税后净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还享受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加计扣除、符合条件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收优惠政策。如果国家或地方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无法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税后净利润将受到影响。

（十）公司与北京地铁相关的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6月，公司来自于北京地铁相关的收入分别为23,725.56万元、19,350.98万元、23,505.10万元及6,032.46万元，占比分别为63.04%、60.96%、64.46%及80.51%。公司营业收入中与北京地铁相关的收入占比较高，可能导致公司未来增长部分受制于北京地铁业务需求。同时，地铁建设规划和实施受政策的影响较大，其不确定性给公司带来的风险也将相应体现。

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没有涉及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没有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重大合同是指公司目前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500万元的合同，或者交易金额虽然未超过500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一）借款合同

序号	签署主体	贷款机构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发行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947250104	1,000.00	2020.03.26-2021.02.26	谭政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发行人以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反担保质押，谭政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保证，聂蓉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不动产抵押
2			1947250105	1,000.00	2020.04.21-2021.04.21	
3	发行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623405	1,000.00	首次提款日起1年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发行人以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反担保质押；谭政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保证；聂蓉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不动产抵押和最高额反担保保证
4	发行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BJZX80101202000004	500.00	2020.04.21-2021.03.24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发行人以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反担保质押；谭政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保证；聂蓉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不动产抵押
5			BJZX80101202000007	500.00	2020.06.28-2021.06.28	谭政和聂蓉分别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6	发行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91C110202000072	1,000.00	2020.05.21-2020.11.20	谭政和聂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	发行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584621	1,000.00	首次提款日起1年	发行人以保证金提供担保；谭政和聂蓉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二）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签署主体	服务对象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限
1	上海市轨道交通14号线工程通信系统、信号系统安装工程项目部（通信专业）技术防范系统采购	发行人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52,200,000.00	签署日期：2020.04.10
2	南昌市轨道交通3号线工程（B部分）通信系统采购项目视频监控子系统分包合同	发行人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1,999,990.00	签署日期：2020.04.20
3	2020年度北京地铁2号线、8号线、10号线、13号线安检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委托合同	发行人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二分公司	13,649,300.00	2020.01.01-2020.12.31
4	北京市轨道交通17号线工程安检设备采购项目I标	发行人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996,000.00	签署日期：2019.08.20
5	北京市轨道交通19号线一期工程安检设备采购项目	发行人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518,550.00	签署日期：2019.04.10
6	北京地铁6号线、6号线、7号线、亦庄线安检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委托合同	发行人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一分公司	11,782,933.32	2020.01.01-2020.12.31
7	北京地铁1号线、八通线、9号线、房山线、S1线安检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委托合同	发行人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二分公司	11,412,400.00	2020.01.01-2020.12.31
8	石家庄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安检系统采购项目	发行人	石家庄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0,800,168.00	签署日期：2019.12.27
9	2020年北京地铁昌平、15号线安检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委托合同	发行人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四分公司	7,505,600.00	2020.01.10-2022.12.31
10	天津地铁6号线安检系统维护保养	发行人	天津轨道交通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7,080,074.00	2020.01.10-2022.12.31
11	杭州至临安城际铁路工程安检系统设备采购	发行人	杭州杭临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400,044.00	签署日期：2019.09.12

（三）采购合同

序号	签署主体	采购对象	采购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限
1	声迅设备	上海品源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14号线项目视频监控设备	14,404,110.00	签署日期：2020.04
2	声迅设备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地铁3号线项目视频监控设备	12,000,620.00	签署日期：2020.04.21
3	声迅设备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14号线项目视频监控设备	9,613,556.00	签署日期：2020.04.21
4	声迅设备	上海克劳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14号线项目智能安防箱	5,668,600.00	签署日期：2020.04

（四）授信合同

2019年3月28日，发行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YYB86（融资）20190002”《最高额融资合同》，约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为发行人提供500万元最高融资额度，自2019年3月24日至2021年3月24日止。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发行人以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反担保质押，谭政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保证，聂蓉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不动产抵押。

2020年6月24日，发行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YYB86（融资）20200011”《最高额融资合同》，约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为发行人提供500万元最高融资额度，自2020年6月24日至2021年6月24日止。谭政和聂蓉分别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019年7月9日，发行人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签订“0561660”《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为发行人提供1,000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间自合同订立日（2019年7月9日）至2021年7月8日止。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发行人以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反担保质押；谭政提供最高额反担保不动产抵押和最高额反担保保证。

2019年9月25日，发行人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签订“0566692”《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为发行人提供4,000